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助理員 王美華

電話：04-7292201轉2337

傳真：04-7287007

電子信箱：libhua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和美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圖字第11202223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部原函、金鼎獎獎勵辦法、第47金鼎獎報名須知各1份

(376472400E_1120222363_ATTACH1.pdf、376472400E_1120222363_ATTACH2.pdf、376472400E_1120222363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第47屆金鼎獎報名事宜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文化部112年6月6日文版字第112301460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文化部原函、金鼎獎獎勵辦法、第47屆金鼎獎報名須知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縣文化局



圖書館 收文:112/06/12



D21120013312 有附件